

# 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

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，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、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。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，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，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## 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

**第一条** 学生应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。其中必修课部分（包括公共基础课、专业课）必须修完全部课程及教学环节并获得规定学分；选修课部分（包括限定选修课、专业选修课）应按要求选修并获得规定的学分。不同专业方向的课程学分不能互认。

第二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三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四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五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六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七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八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九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十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十一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十二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十三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十四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十五条 学生不得将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借给其他同学使用，否则造成选课系统故障的，

第十六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十七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十八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十九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二十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二十一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二十二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二十三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二十四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二十五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二十六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二十七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二十八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二十九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三十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三十一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三十二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三十三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三十四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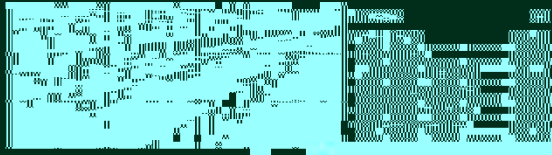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十五条 选课系统管理权限的账号和密码，由教务处统一管理和维护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篡改选课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退选课,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办指定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课。届时教务处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,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,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## 第十二条 选课流程

1. 登录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: <http://www.tjvc.edu.cn> ; <http://www.tjvc.edu.cn/portal>



3、进入之后在学生个人服务中心的左侧点击教务系统,如果在“我的应用”找不到教务系统,请点击“我的应用”右侧的—— 齿轮按钮,添加教务系统即可



4、进入教务系统,如图所示选择“网上选课”——“全校性公选课”



5、进入选课界面后，按照要求选择心仪的选修课程，选择完毕后点击右下方的提交



6、在规定的选课时间学生可以退选，重新再选择



7、选课结束后，在菜单“网上选课”——“学生选课情况查询”中可以看到本学期所有要上的课程

